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1月24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覃艳玲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监事会提名，并通过公司监事会进行任职资格审查，监事会同意提名覃艳玲、张鲁刚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任期三年，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就任之前，原监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务。

经逐一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予以审议，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年1月25日